

常德市 财 政 局

常财综指〔2019〕44号

常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市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 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

武陵区财政局：

根据常财专报〔2019〕143号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区 2019 年市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737 万元。该专项资金用于你区精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。

该项资金使用时，按用途分别填列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支出功能科目 221 类“住房保障支出”01 款“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”99 项“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”，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“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（一）”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